

证券代码：838389

证券简称：万盾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 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万元)
1、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55
2、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85
3、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7000
4、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临时性接受关联方无息财务资助	1000
5、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250
6、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委托关联方加工铜沫	650
7、	新昌国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劳务	10
8、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办公用品	10
9、	万胜亨、陈文素	关联方为公司向新昌浦发村镇银行的贷款提供担保	600
10、	吕文龙、万胜亨、杨建国	关联方为公司向宁波美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	1000
11、	吕雪才	关联方为公司向嵊州泰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	1500
合计			12,160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新昌国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吕文龙的父亲吕雪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吕文龙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股 66%）、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万胜亨是公司董事、总经理（直接持股 16%），陈文素为万胜亨的配偶。杨建国为是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股 8%）。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第 1-8 项、第 11 项关联交易，新昌国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吕文龙的父亲吕雪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董事吕文龙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 9 项关联交易，董事万胜亨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4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 10 项关联交易，董事吕文龙、万胜亨、杨建国均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关联有表决权董事不足 3 人，，本项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新昌县南明街道鼓山西路 125-127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吕雪才
新昌国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新昌县南明街道新时代广场营业房二楼 36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吕雪才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新昌县澄潭镇工业园区	有限责任公司	吕雪才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梅渚工业园区	有限责任公司	吕雪才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新昌县澄潭镇蛟澄路 23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吕雪才
吕雪才	浙江省新昌县城关镇青年路一弄 10 号	自然人	
吕文龙	新昌县南明街道鼓山东路 90 号 331 室	自然人	
万胜亨	浙江省瑞安市东山办事处上埠新村 1 幢 4 号	自然人	
杨建国	新昌县南明街道人民中路 190 号	自然人	
陈文素	浙江省瑞安市东山办事处上埠新村 1 幢 4 号	自然人	

### （二）关联关系

新昌国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浙江

三瑞铜业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吕文龙的父亲吕雪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吕文龙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股 66%）、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万胜亨是公司董事、总经理（直接持股 16%），陈文素为万胜亨的配偶。杨建国为是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股 8%）。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将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及贸易合同，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赁、产品销售合同、产品采购合同、产品或服务类别、价格等要素，具体内容根据实际情况签订最终协议或合同。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4日